

证券代码：600662 证券简称：强生控股 公告编号：临 2019—007

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杉德巍康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转让杉德巍康 8.2%股权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杉德巍康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德巍康”）8.2%股权，首次挂牌价格不低于经国资备案后的评估价格 23,493.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披露的《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杉德巍康股权的公告》（临 2018—032）。

2018 年 11 月 1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7 日期间，公司将所持有的杉德巍康 8.2% 股权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联交所”）进行公开挂牌，挂牌价格为 23,999.00 万元。至挂牌期满，上海杉瑞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瑞投资”）为该股权的唯一意向受让方。2019 年 1 月 25 日，公司与杉瑞投资签署《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交易价格为 23,999.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6 日披露的《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杉德巍康股权的进展公告》（临 2019—003）。

二、交易进展情况

根据双方签订的《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约定，本次产权交易价款采用分期付款方式。首期付款（含保证金）为成交价格的 30%即人民币 7199.7 万元，杉瑞投资在合同签订后 5 日内支付至联交所账户，联交所在出具产权交易凭证并经本公司申请后将价款划至本公司指定银行账户。在交易凭证出具后 10 日内，

杉瑞投资向本公司指定账户支付人民币 8800 万元。余款在交易凭证出具后 12 个月内付清，杉瑞投资应提供本公司认可的合法有效担保，并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期间利息。

2019 年 2 月 13 日，联交所出具了本次交易的《产权交易凭证》。2019 年 2 月 14 日，公司收到本次交易的首期付款 7199.7 万元。2019 年 2 月 19 日，公司收到杉瑞投资支付的第二期付款 8800 万元。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完成后，预计税前投资收益为 2.15 亿元，交易所产生的利润将超过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 50%以上，具体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公司将严格遵循上市规则相关要求，继续按照本次交易的履行节点及时披露交易的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21 日